湘潭市教育科学研究院
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2026.4.29

一、部门概况

1.主要职能。

（1）教育教学管理与评价、教材建设及管理等工作的组织领导职能；

（2）组织对国家教学大纲、教学计划的贯彻落实；对全市教师的业务培训和指导；

（3）并承担全市教育科研工作的指导、管理及成果的鉴定、成果的推广工作；

（4）以及承担全市基础教育、职业技术教育、成人教育等教育科学研究、指导、管理和咨询服务工作，宏观调控全市的教学质量；

（5）参与全市教育工作的检查与督导评估，承担全市教育质量的评价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

1.内设机构设置

湘潭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内设机构包括：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33人，实有在职人数29人，退休人员31人。内设机构5个，分别为：办公室、中学教育研究室、小学与幼教研究室、职业技术与成人教育研究室、教育督导研究室。

2.人员情况

2025年年末实有人数58人，其中在职人员人数29人，今年

调出 1 人，调入 1 人。2025 年纳入社保退休人员人数为 29 人，2025 年度去世 2 人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预算情况

1.年初预算情况

2025 年，下达年初预算 734.62 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4.62 万元，事业收入 0.00 万元，其他收入 0.00 万元，经营收入 0.00 万元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.00 万元，年初结转和结余 0.00 万元。当年财政拨款收入占比 100.00%。

2.年中追加和调减预算情况

年中追加预算 445.88 万元，增长率 37.77%，主要原因：年初政策性调资，年中新增市直教育专项、教育科研经费等。

3.全年总预算情况

本年收入合计 1180.5 万元；本年支出合计 1176.84 万元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.00 万元，结余分配 3.66 万元后，年末结转结余 9.21 万元。

（二）预算执行情况

1.基本支出执行情况

从财政拨款支出结构看，按支出性质分析，基本支出 744.74 万元，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67.41%；

按支出经济分类分析，工资福利支出 621.5 万元，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3.45%；商品和服务支出 54.67 万元，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7.34%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8.44 万元，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9.19%；资本性支出（基本建设）支出 0.00 万元，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.00%;资本性支出 0.14 万元,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.01%；

对企业补助 0.00 万元，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.00%；其他支出 0.00 万元，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.00%。

2.业务性专项执行情况

项目支出 360.11 万元，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2.59%。课题资助、成果评奖等经费 20 万元，人才培养经费 20.65 万元，普通高中质量调研与监测（高一高二）42 万元，新视野课堂教学大赛 22.5 万元，义务教育质量市级监测（七年级）19.27 万元，基础教育综合改革 40 万元，中考评卷工作经费 70 万元，基础教育教学质量评价 32.92 万元等市直专项均按时保量的完成。

3.项目性专项执行情况

我单位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，制度合法、合规、完整；专项支出都是分项目单独核算，严格按规定内容、规定时限公开部门预算、决算、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；所有应纳入政府采购的货物、服务和工程项目均进行了政府采购。2025 年无 30 万元以上采购项目，资金使用均符合财务管理制度。预决算信息公开，按照规定的内容、时间在政府和市教育局及本单位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信息，做到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资料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我院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，绩效管理全部覆盖，绩效评价类型全部涉及，且绩效成效显著：一是对各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额度进行控制，努力节约经费；二是各项工作均能够按时完成；三是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果达到了预期，高效完成了本年度绩效目标：全面展开质量监测工作，通过质量监测实践，全面提高质量监测的科学性的准确性，更好地为学校把好脉；广泛提高教师

课题研究能力；高质量的办好《教育与科研》专业杂志，所办杂志更有理论性，实践指导性，提高杂志影响力；办好常规教研活动，让高考、中考、学考质量进一步得到提高；课题研究覆盖率大大提高，广大教师课题研究能力得到普遍提高；社会满意和师生满意率较高。

四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1、资金安排和年初预算审核时，结合实际分类研究、科学测算、合理安排，统一支出标准，有效保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2、及时对往来账务进行清理，履行相关手续后及时进行账务处理。

五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

1.完善教师培训与科研管理，提升专业能力。强化教师培训的针对性与实践性。政策依据: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考试管理的通知》强调教师需从“唯分数”转向综合育人能力提升。 执行路径:分层分类设计培训课程:针对新教师(教学技能)、骨干教师(科研能力)、管理者(政策解读)开展专项培训。推广“校本研修+区域联动”模式，利用《教育与科研》杂志发布优秀案例，促进经验共享。

2.规范课题研究管理与成果转化。政策依据：教育厅科研项目要求“突出问题导向”，强化成果应用。建议对100个课题实施动态管理，淘汰低效项目。执行路径：建立“立项-中期评估-结题转化”全流程监督机制，将成果推广(如教学改革案例)纳入结题必要条件。设立“科研转化基金”，支持优秀成果在区域内试点应用(如智慧课堂模式)。